

HP / November 20, 2009 07:43PM

[何謂「早期收穫清單」？-- 就是「提早降關稅清單」！](#)

其實「早期收穫」的意思很簡單，原則上簽訂自由貿易協定(或 ECFA) 時雙方列出開放對他們有利的關稅項目，提出「雙方提早降關稅」的項目的清單。原則上由於這些「清單項目」對雙方(或單方)有利，相對於其他之後降稅的項目又提早了一些，所以有了「早期收穫 Early Harvest」的名稱。

稍微深入來說，在 WTO 架構下，以 FTA 模式簽訂 ECFA 這類「雙邊免關稅協定」，一般原則都是「十年內逐漸消除雙方關稅」。所謂的「早期收穫」的起因就是來自於「逐漸消除」這四個字。以2009年10月草簽的「歐盟 - 南韓自由貿易協定」(2009.10.15)為例，雙方撤除關稅的期間就分為「即時、三年內、五年內、七年內」四種[1]。一般來說，所謂的早收清單就是「即時降稅清單」，或者是「第一波降稅清單」。

[1] [歐盟與南韓草簽自由貿易協定](#) / 經貿法訊第91期(2009.10.30)，第 12~14 頁。

「早期收穫」相關新聞：

引述中央社 [〈台灣擬定 ECFA 服務業早期收穫清單〉](#) (2009.10.26)：

(國貿局長)黃志鵬說，第四次ECFA非正式協商議程分別在11月3日與4日舉行，分三個主題進行，除檢視前幾次非正式諮商的內容外，也會針對ECFA條文進行討論，最後一個重點就是雙方首度交換早期收穫清單(提早降稅)。

因此，台灣規劃在第四次非正式協商中，提出納入早期收穫清單(提前降稅)的工業產品與服務業；其中，工業產品準備海關進口稅則商品分類六位碼(產業大項)與八位碼(產品細項)多項腹案。

經濟部官員說，六位碼(產品大類)大約只有200多項，是比較概略性的清單，但為避免大陸提出八位碼的細項清單，台灣也有相對準備，包括紡織中上游、石化、工具機以及面板等，希望能夠爭取對方給予提早降稅優惠。

至於外界矚目的服務業部分，經濟部規劃先納入金融服務業(包括金融、證券)、電腦及其相關服務業、研發服務業、配銷服務業以及民用航空器維修服務業等，以利廠商爭取大陸龐大市場商機。

Edited 5 time(s). Last edit at 06/14/2010 04:57PM by mepoadm.

---